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置换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所函件编号：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002号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止日为2016年12月19日《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一、 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以对《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



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作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 审核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 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曦



中国·上海

2017年1月3日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26号）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334,711,699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3.5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885,807,628.4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2,361,100.1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863,446,528.33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60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以及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大南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2	“大南药”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181,779.00	100,000.00
3	现代医药物流服务延伸项目	149,000.00	100,000.00
4	渠道建设与品牌建设项目	240,000.00	200,000.00
5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20,000.00	20,000.00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6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0	216,344.65
合计		960,779.00	786,344.65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拟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19 日止，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91,238.2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1	“大南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150,000.00	11,199.47
2	“大南药”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100,000.00	433.47
3	现代医药物流服务延伸项目	100,000.00	0.00
4	渠道建设与品牌建设项目	200,000.00	79,420.47
5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20,000.00	184.87
6	补充流动资金	216,344.65	0.00
合计		786,344.65	91,238.28

其中，1、“大南药”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中的明兴制药异地改造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已自筹投入资金为人民币 129.05 万元；2、渠道建设与品牌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已自筹投入资金为人民币 79,420.47 万元。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本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91,238.28 万元，需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91,238.2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 实际投入 金额	需置换资 金金额
1	“大南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11,199.47	11,199.47
2	“大南药”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433.47	433.47
3	现代医药物流服务延伸项目	0.00	0.00
4	渠道建设与品牌建设项目	79,420.47	79,420.47
5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184.87	184.87
6	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合计		91,238.28	91,238.28

其中，1、“大南药”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中的明兴制药异地改造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已自筹投入资金为人民币 129.05 万元；2、渠道建设与品牌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已自筹投入资金为人民币 79,420.47 万元。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特此说明。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三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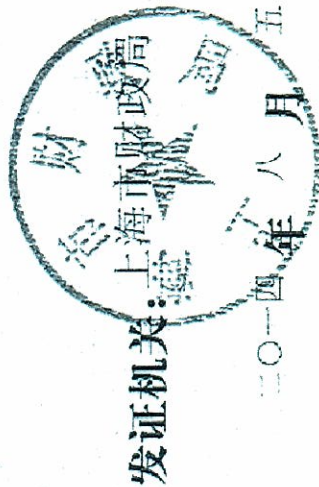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NO. 01727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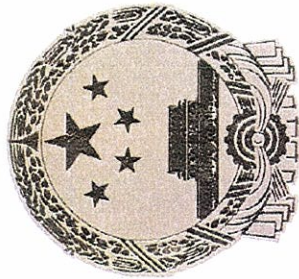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95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财办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核准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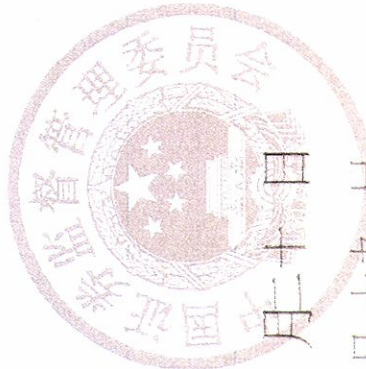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02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6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2年4月30日换发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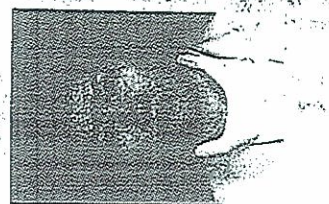


姓名	张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11-1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27011110061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张盛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3-09-1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	33052173091902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0200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2年4月30日换发

年 月 日
/y /m /d